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BIO SCIENCE GROUP LIMITED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90)

建議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及 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董事會已建議(i)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及(ii)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以供股東批准。

現有購股權計劃由股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屆滿，且此後不得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於本公佈日期，根據現有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總計420,589,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鑒於現有購股權計劃的屆滿，且為使董事能夠繼續就合適及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潛在貢獻向其提供適當獎勵，董事會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以下列各項為條件：

- (1) 聯交所授出相當於計劃授權限額的有關數目的股份(該數目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上市及買賣的批准；及
- (2)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必要決議案，以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並授權董事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以及根據任何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配發及發行股份。

* 僅供識別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通過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建議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批准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新購股權計劃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刊發。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或表述具有下文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批准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
「現有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採納的本公司現有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新購股權計劃」	指	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由本公司採納的新購股權計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梁國龍

香港，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梁國龍先生(主席)、陳大偉先生(副主席)、趙志剛先生(行政總裁)及聞亞磊博士(首席營運官);兩名非執行董事邱國榮先生及張清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啓明先生、任啓民先生及馬青山先生。

* 僅供識別